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3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推动重庆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重庆证监局指导下,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此次活动将于2021年11月25日(星期四)15:00-17:00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roadshow.sseinfo.com)参与互动交流。

届时,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将参与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1-079
债券代码:128069　债券简称:华森转债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 “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本次活动将于2021年11月25日(星期四)15:00~17:00举行,投资者可以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进入本公司互动平台参与交流。

届时,公司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将参与本次活动,并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2021-061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强与广大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证监局指导,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重庆辖区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本次活动将于2021年11月25日(星期四) 下午15:00-17:00举行, 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进入本公司互动平台参与交流。

届时,公司财务总监王建超先生、董事会秘书叶珂伽女士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本次活动。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0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1-151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强与广大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1年11月25日(星期四)15:00-17:00参加由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进入公司互动平台参与交流。

届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就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1-089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推动重庆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重庆证监局指导下,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11月25日(星期四)15:00-17:00。

届时,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交流,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758　证券简称:秦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6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推动重庆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提升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于2021年11月25日 (星期四)15:00—17:00举行, 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roadshow.sseinfo.com/。

届时,公司有关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维护投资者权益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交流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3
转债代码:113624　转债简称:正川转债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推动重庆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重庆证监局与重庆上市公司协会、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重庆辖区2021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活动于2021年11月25日下午15:00-17:00举行, 平台登陆地址为: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届时,公司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61　证券简称:株冶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31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日前收到监事吴春泉先生的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鉴于吴春泉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监事会人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吴春泉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监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监事会谨向吴春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95　证券简称:天永智能　公告编号:2021-048

上海天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天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永智能”)控股股东上海茗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茗嘉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67,385,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35%,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若嘉投资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3,24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占其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4.81%,不超过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5%)。其中,任意连续90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而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该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茗嘉投资	5%以上第一大股东	67,385,220	62.35%	IPO前取得:48,132,3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9,252,920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实施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资本公积转赠股本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茗嘉投资	不超过:3,242,400股	不超过: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80,8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161,600股	2021/12/11-2022/6/10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转增股本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要

注:1、上述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期间为2021年11月25日至2022年5月24日;

2、任意连续90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茗嘉投资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 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公司(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减持,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5%。

4、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 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按照上述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时,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的减持比例合并计算, 但上述减持不包括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股份。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一)本企业或发行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二)本企业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 定的其他情形。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由控股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原因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 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 件等规定的情况;控股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以及 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天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601868　证券简称:中国能建　公告编号:2021-016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2月8日9点 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26号1号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2月8日

至2021年12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签订《2021-2023年私募基金服务持续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
2	关于聘请2021年度A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18日、2021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和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68	中国能建	2021/12/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请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请持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股东代理人另需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4. 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26号1号楼19层)

邮政编码:100022

(三)登记时间

2021年12月6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6:00。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文佳

电 话:010-59098818

传 真:010-59098711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出席会议人员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北京市和公司有关疫情防控要求,确保顺利参会。

特此公告。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0日

授权委托书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2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签订《2021-2023年私募基金服务持续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2	关于聘请2021年度A股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70　证券简称:*ST厦华　公告编码:临2021-060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之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21年11月5日下发的《关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2855号)(以下简称“厦华电子”或“公司”、“上市公司”)会同相关各方就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1.三季报显示,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113.96万元,同比大幅增加,主要由于农产品销售增加。第三季度营业收入8,657.80万元,占前三季度的95%,且同比和环比大幅增加。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相关业务经营模式、主要商品类别、主要供应商和客户、采购及销售单价、毛利率等情况,说明相关业务是否为新增贸易业务、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情形。如是,请列示扣除相关影响后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金额,并结合相关财务数据,充分提示可能存在的终止上市风险;(2)结合各类产品实际销售情况,说明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季节性规律;(3)报告期分别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产品类别、销售额、销售比例、以及是否为新增客户,说明公司与前五名客户是否为关联方、是否严重依赖少数客户、是否实现产品最终销售,以及交易是否存在商业实质,并充分说明判断依据;(4)报告期分别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产品类别、采购额、采购比例、以及是否为新增供应商,说明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是否为关联方,是否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主要供应商与客户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业务往来, 以及交易是否存在商业实质, 并充分说明判断依据;(5)结合销售合同条款和商业实质,说明各类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存在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而确认收入的情形,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回复】

一、结合相关业务经营模式、主要商品类别、主要供应商和客户、采购及销售单价、毛利率等情况,说明相关业务是否为新增贸易业务、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情形。如是,请列示扣除相关影响后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金额,并结合相关财务数据,充分提示可能存在的终止上市风险;

回复:

(一)公司业务经营模式

2018年至今,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是农产品及食品供应链管理等业务。经营模式系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的判断结果进行采购、存储、在适当的时机进行销售。公司针对不同的业务,由总部下设的事业部或专业子公司经营。

2021年度,公司三种主要供应链管理经营模式如下:

(1)进口冻牛肉/猪肉供应链管理业务(经营主体为母公司和控股子公司)

公司根据市场预测,采用委托进口商或自营方式,进口巴西、阿根廷等国家冻牛肉/猪肉。公司通过发展优质的供应链渠道(国外工厂或国企),集中大批量采购现货或期货以获得采购成本价格优势,再根据市场行情分批销售。

公司预付20%-40%首付款, 待供应商货物装船或货物清关后获取可提货通知后安排支付尾款,全款支付后货物所有权归属公司,公司再安排运输车辆提货存放在第三方专业冷链仓库中,后续根据市场行情整柜或拆柜出售。公司在此供应链管理过程中承担运输费用、仓储费用。进口牛肉/猪肉属于卖方市场,所以公司一直坚持先采购货源,确保有现货的情况下进行销售。目前,销售给国内客户达到20家以上(部分为自然人客户),前十名客户销售占比为75%。

进口冻肉需要进海关监管库,检疫合格并取得四证后转储至公司租入的冻库,客户至冻库提货。

(2)鲜牛肉供应链管理业务(经营主体为母公司)

2021年,公司取得国内知名品牌“科尔沁”热鲜牛肉品类的国内经销权,积极拓展江浙沪闽等农批市场分销商户。上游货物供应链管理上,公司与生产厂家制订年度采购计划,预付采购资金保证货物稳定的生产供应,协商达成有一定市场竞争力的供货价格,制定具体生产供货周计划,确保生产厂家按质按量稳定货物供应。在下游销售渠道管理上,公司重点拓展消费能力较高的终端市场,支持终端商户开发下游分销渠道,公司全方位提供货物冷链运输服务、提供有市场竞争力的供货价格、协助客户开发新市场。产品质量把控上,公司外派人员驻厂负责监督生产过程,验收产品品类、品质及实际交付数量,确保交付给客户优质的科尔沁牛肉。公司目前已有稳定的4家下游客户,可长期供货。

(3)粮食供应链管理业务(经营主体为母公司)

公司通过上游供应商(央企或国企),集中大批量采购现货以获得采购成本价格优势,公司全额一次性支付货款取得商品所有权,并承担存货期间的仓储费用,再根据市场行情分批销售。目前,公司开展的大米、小麦等业务,都属于大宗交易,市场上的需求企业有两种采购模式,一种是提前支付定金,锁定交货的价格,等货物到港之后再支付尾款,或者按照货指导价格加价进行采购;另外一种是在市场上做现货的询价,价格合适就直接采购现货。公司采用第二种采购模式,先进行货物采购,存储在仓库里,获得客户认可之后再进行销售。

现阶段,公司主要向:北大荒邁民(北京)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购入小麦、大米,先存储于国有粮库,后销售给滨州、北京等地客户。

(二)主要商品类别、主要供应商和客户、采购及销售单价、毛利率

1、主要商品类别

公司2021年1-9月主要商品收入、毛利率明细如下:

序号	业务类别	产品明细	2021年1-9月		
			收入(万元)	占比	毛利率
1	农产品-肉品	进口冻牛肉	4,887.57	53.63%	2.77%
2	农产品-肉品	国内鲜牛肉	1,731.47	19.00%	0.46%
3	农产品-肉品	进口冻猪肉	125.36	1.38%	13.11%
4	农产品-肉品	进口冻鱼	123.51	1.36%	2.79%
肉类产品小计			6,867.91	75.37%	2.37%
5	农产品-粮食	粮食-小麦	1,114.46	12.23%	0.82%
6	农产品-粮食	其他粮食	66.39	0.73%	4.71%
粮食产品小计			1,180.85	12.96%	2.55%
农产品小计			8,048.76	88.31%	2.41%
7	食品	燕窝等	233.08	2.56%	3.69%
8	其他产品	黄金条等	832.12	9.13%	1.72%
合计			9,113.96	100.00%	2.38%

2021年,公司供应链管理品类集中在农产品,包括肉类产品:冻牛肉、鲜牛肉、冻猪肉、冻鱼等;粮食产品:小麦、大米、木薯干片和木薯淀粉等,2021年1-9月农产品的整体销售收入占比为88.31%,其中肉类产品销售收入占比75.37%,粮食产品销售收入占比12.96%。

2、主要供应商和客户、采购及销售单价、毛利率

(1)进口冻牛肉/猪肉供应链管理业务

进口冻牛肉供应链管理业务:该业务销售比重较大,其主要供应商系武汉金控现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金润丰贸易有限公司等,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50.19元/kg、48.06元/kg;对应的主要客户为武汉启缘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富惠华食品有限公司、山东沃之心食品有限公司等,平均销售价格分别为52.9元/kg、49.26元/kg、50.57元/kg,进口冻牛肉供应链管理业务毛利率从1.02%到4.78%不等,平均毛利率为2.77%;

进口冻猪肉供应链管理业务:其主要供应商系上海漫思贸易有限公司(猪腹肉)、上海楷敬贸易有限公司(猪腹肉)、山东金树叶食品有限公司(后腿肉),平均采购价格分别为43.60元/kg、29.74元/kg、17.15元/kg;对应的主要客户为厦门市越界食尚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猪腹肉)、江苏食知友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后腿肉),平均销售价格分别为47.32元/kg、17.25元/kg,该业务平均毛利率为13.11%。

(2)鲜牛肉供应链管理业务

该业务主要供应商是内蒙古科牛冷鲜食品有限公司,平均采购价格为73.14元/kg;对应的客户上海瑞徽食品有限公司、上海牛旭食品贸易有限公司等,平均销售价格为73.48元/kg,鲜牛肉供应链管理业务毛利率从0.42%到0.57%不等,平均毛利率为0.46%。

(3)粮食供应链管理业务

该业务主要供应商为北大荒邁民(北京)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大米采购均价为3,750元/吨,报告期内未实现销售;小麦采购均价为2,876.17元/吨,小麦主要客户为滨州中裕食品有限公司,销售均价为2,920.10元/吨,小麦供应链管理业务的毛利率为0.82%。

(4)实物金融资产价值管理业务

公司2021年开始涉足实物金融资产价值管理业务,以增加盈利点。公司在北京客流量较大的商场试点开设黄金专柜,依据市场行情,向工厂采购有品质认证的黄金金条,送至商场各专柜对外零售。本报告期内已租赁5个黄金专柜点,开展黄金零售业务。黄金业务的主要供应商为深圳市粤鹏金珠宝金行有限公司,采购均价为376.02元/g;客户为个人客户,销售单价系在当天金价行情价的基础上加一定的手工费,黄金业务平均毛利率为1.47%。

(三)相关业务是否为新增贸易业务、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情形的说明。

公司2018-2020年主要商品收入明细如下:

序号	业务类别	产品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入(万元)	占比	收入(万元)	占比	收入(万元)	占比
1	农产品-肉品	进口冻猪肉	623.58	73.31%	2,557.26	89.92%		
2	农产品-肉品	进口冻牛肉			49.03	1.72%		
3	农产品-肉品	进口冻鱼	3.02	0.36%	113.62	4.00%	89.14	2.88%
4	农产品-粮食	木薯干片	12.2	1.43%				
农产品小计			638.8	75.10%	2,719.91	95.64%	89.14	2.88%
5	食品	燕窝等	201.28	23.66%				
6	其他		10.51	1.24%	124.02	4.36%	3,007.36	97.12%
合计			850.59	100.00%	2,843.93	100.00%	3,096.50	100.00%

公司自2018年开始涉足农产品供应链管理业务,近几年积极布局生鲜农产品领域。2019年、2020年农产品收入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5.64%、75.10%,其中,2020年因受到疫情影响,进口冻品业务量有所萎缩。公司通过拓展供应渠道及下游市场,加强采购成本优势,不断巩固猪肉、牛肉、冻鱼等肉品业务发展基础,并持续丰富产品品类,在肉品供应链管理的基础上增加粮食供应链管理,以丰富公司管理的产品和服务链条,因此,公司自2019年至本报告期一直延续的主要业务是农产品相关供应链管理业务,是具备可持续性的,不属于偶发性和临时性业务,亦不属于“当年或去年新增的贸易业务”。

公司产品的采购、销售活动系根据市场行情开展,商务条款符合行业常规,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情形。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经年审会计师核查后,营业收入扣除项目金额发生变化并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2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结合各类产品实际销售情况,说明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季节性规律;

回复:

公司2021年第一、第二、第三季度各类商品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业务类别	产品明细	2021年1-9月收入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合计
1	农产品-肉品	进口冻牛肉			4,887.57	4,887.57
2	农产品-肉品	国内鲜牛肉			1,731.47	1,731.47
3	农产品-肉品	进口冻猪肉	51.83	24.87	48.64	125.36
4	农产品-肉品	进口冻鱼		123.51		123.51
肉类产品小计			51.83	148.38	6667.68	6867.91
5	农产品-粮食	粮食-小麦			1,114.46	1,114.46
6	农产品-粮食	其他粮食	17.21	4.98	44.2	66.39
粮食产品小计			17.21	4.98	1158.66	1180.85
农产品小计			69.04	153.36	7826.34	8048.76
7	食品	燕窝等	233.08			233.08
8	其他产品	黄金条等	0.45	0.23	831.46	832.14
合计			302.57	153.59	8657.8	9113.98

公司第三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加主要来自进口冻牛肉销售(4,887.57万元)、国内鲜牛肉销售(1,731.47万元)及粮食-小麦销售(1,114.46万元),三者合计占第三季度总收入的89.32%。

为改善可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一直努力开拓农产品业务及供应链渠道、扩展品类,不断丰富农产品供应链产品品类和服务内容。公司在进口冻猪肉业务的基础上,开展牛肉业务,从海外和国内不同渠道分别采购冻、鲜牛肉产品,增加货源及渠道供应的多样性。同时,粮食业务作为农产品板块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的战略拓展领域之一。通过现款获得现货储存于第三方仓库后,公司基于粮食库存安全线和价格波动的风险判断,选择在合适的时间和节点进行销售,存货售完后再以现款采购现货(控制库存安全线)储存于第三方仓库,业务进入良性循环。

2019年至本报告期,公司坚持既定业务方向,加强业务团队建设,积极拓展供应链渠道,经过多年的筹划及团队的积极运营,建立长期稳定的供应链渠道,业务得以稳定开展,营业收入取得大幅增长。

三、报告期分别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产品类别、销售额、销售比例、以及是否为新增客户,说明公司与前五名客户是否为关联方、是否严重依赖少数客户、是否实现产品最终销售,以及交易是否存在商业实质,并充分说明判断依据;

回复:

报告期前五名客户销售的产品明细、销售额、销售比例、是否为新增客户、关联关系、是否严重依赖少数客户、商业实质等情况如下:

排名	客户	产品明细	销售额(含税)万元	销售额(不含税)万元	销售比例	是否为新增客户	是否为关联方	是否严重依赖少数客户	是否实现产品最终销售	是否存在商业实质
第一名	滨州中裕食品有限公司	粮食(小麦)	1,214.76	1,114.46	12.23%	是	否	否	产品已交付	是
第二名	上海瑞徽食品有限公司	国内鲜牛肉	620.08	568.88	6.24%	是	否	否	产品已交付	是
第三名	武汉富惠华食品有限公	进口冻牛肉	527.72	484.14	5.31%	是	否	否	产品已交付	是
第四名	上海牛旭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国内鲜牛肉	465.51	427.08	4.69%	是	否	否	产品已交付	是
第五名	魏庆龙	国内鲜牛肉	453.71	416.25	4.57%	是	否	否	产品已交付	是
合计			3,281.78	3,010.81	33.04%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主要来自牛肉、粮食业务。因牛肉、粮食业务在行业当中都属于卖方市场,公司具备现货供应和采购成本优势,有较多空间选择合适客户进行交易。报告期内,公司拓展客户共计30多家。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为33.04%, 第一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仅为12.23%,公司不存在对少数客户有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存储在第三方仓库的现货,公司会选择毛利相对较高的客户进行销售,因此存在每批次客户不一样的情形,存在客户结构的变化或者不稳定的风险。

在公司业务流程控制上, 公司对每笔业务上下游的资质和信用状况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进行调查了解,建立上下游供应链管理信息档案。经自查,公司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各业务销售系根据农产品供应链